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(04)23325189
聯絡人：鍾瑋純
電 話：(04)37061323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4517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45177A00_ATTCH5. pdf、0045177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請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辦理「108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『翦翦流風—學生校園刊物競賽』與『翦翦流風—學生校園刊物觀摩暨編輯研習營』實施計畫」，敬請踴躍推薦貴校優良校園刊物及具有編輯寫作熱忱同學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08年4月12日召開108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「翦翦流風-學生校園刊物競賽及學生校園刊物觀摩暨編輯研習營」第2次籌備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本署為強化校園藝文社團動能，激發學生文藝創作與編輯創意，提升閱讀、寫作與編輯能力，以營造優質與文學風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有關「學生校園刊物競賽」之送件參賽作品，以107年6月7日至108年6月4日止之出版品為限（各類別每校限1件），請於108年6月5日（星期三）前完成送件（以郵戳為憑，逾



景美女中 1080506



MTAA108600394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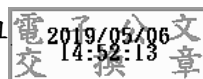
時不予受理)，並登入國立員林高級中學網站之「專案計畫區」內「108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園刊物競賽」線上報名。

四、有關「學生校園刊物觀摩暨編輯研習營」報名，每校推薦優秀學生1至3名，於108年5月31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協助學生至國立員林高級中學網站(<http://www.ylsh.chc.edu.tw>)之「專案計畫區」內「108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翦翦流風—學生校園刊物觀摩暨編輯營」線上報名，並另填寫紙本核章後寄送承辦學校圖書館收。

五、本案辦理地點因尚在辦理招標作業中，俟決標後另函通知；上開活動細則請參閱各該實施計畫（如附件），或洽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圖書館資訊媒體組連英捷組長（04-8320364轉502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